

#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 3#涂装车间建设项目

##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 3#涂装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 3#涂装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青岛市黄岛区连江路东侧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内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于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 1#涂装车间的东侧建设 3#涂装车间，3#涂装车间由 3 间喷漆间、3 间中间机房及 3 间调漆间组成，总建筑面积约 7032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5898 平方米。1 间喷漆间跨度为 39 米，另 2 间喷漆间跨度均为 33 米，纵深都是 36 米。中间机房长度 30 米，宽度 12 米，机房层高均为 8 米；配套的土建式变电站长度 30 米，宽度 9 米。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沸石转轮吸附+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处理后排气筒排放。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现已批复建设三期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围海造地 38.4hm<sup>2</sup>，2#、3#滑道及对应区域的

码头 667m；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为 1#、4#滑道、541m 顺岸码头，堆场、1#涂装车间、结构预制车间、组块配套车间、综合仓库、制管车间等生产车间和锅炉房、油漆库、固废暂存库、辅助楼等附属配套设施，年产组块平台 15 个，导管架 6 个，浮式储油轮配套设施 1 个；三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填海造地 25hm<sup>2</sup>，420m×110m 浮体平台一座，437m×20m 码头一座，200m 驳岸，300m 护岸工程；陆域工程主要有船体分段制造车间和 2#涂装车间，产品为第六代半潜式钻井平台 1 艘、15 万吨级储油轮（FPSO）2 艘的生产能力。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一期、二期、三期项目的环评批复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中，青岛场地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5 年 9 月取得环评批复（青环评字[2005]124 号），青岛场地项目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6 年 1 月取得环评批复（青环评字[2006]5 号），一期、二期工程于 2008 年 3 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海洋石油工程青岛制造基地三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7 年 6 月取得环评批复（青环评字[2007]60 号），于 2013 年 1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青环验[2013]19 号）。由于涂装工作量产能缺口较大，公司 2007 年对 1#涂装车间进行扩建，扩建喷漆间 1 座，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8 年 8 月获得环评批复（青环黄岛审字[2008]157 号），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司 2015 年对 2#涂装车间进行扩建，扩建喷漆间 1 座，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5 年 6 月获得环评批复（青环黄审[2015]223 号），2017 年 6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青环黄验[2017]135 号）。

厂区内设有 6 套滤筒除尘器，主要用于对 1#涂装车间/2#涂装车间喷砂废气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过排气筒排放；设有 14 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主要用于 1#涂装车间/2#涂装车间/结构预制车间预处理线喷漆、晾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过排气筒排放；厂区设有 1 座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厂区生活污水，占地 243m<sup>2</sup>，处理工艺为“缺氧+MBBR”，处理规模为 200m<sup>3</sup>/d，处理后的废水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泥布湾污水处理厂；厂区内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车间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厂区设有危废暂存间 1 座，占地 100m<sup>2</sup>，位于厂区北侧，用于危险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按防渗设计规范作防渗处理。根据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污染源监测报告，各污染源均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 （二）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黄岛区连江路 492 号

联 系 人：黄工 联系电话及传真：0532-86751193

电子邮箱：[huangxin@cooec.com.cn](mailto:huangxin@cooec.com.cn) 邮编：266500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单位名称：青岛中油华东院安全环保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延安三路 113 号甲

邮编：266071

##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附件），并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还将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20190101 施行）

附件 1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 3#涂装车间建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村 (居委会) xx 村民组 (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